

证券代码：920020

证券简称：泰凯英

公告编号：2026-083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6 月 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经三路 6 号 2 号楼 1201 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6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传铸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王传铸、史新妍、崔乃荣、方岚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健全公司的

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让广大员工分享公司发展红利，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积极性，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竞价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回购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回购股份相关工作的内部控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份回购》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回购股份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回购股份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8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9 日